

证券代码：870678

证券简称：讯商科技

主办券商：诚通证券

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原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,415,5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.5461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 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2024-035）及《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2024-03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415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415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415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415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贯彻落实公司发展战略，有计划、有节奏地开展好各项工作，公司制定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415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，决定 2023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415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415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415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财务数据显示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5,526,248.51 元，达到公司股本总额 6,500,000.00 元的三分之一。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，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415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福建建达（厦门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倪晔嵩、杨钰倩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1 日